**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启动“211绿色低碳建筑行动”项目月调度的通知**

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启动“211绿色低碳建筑行动”项目月调度的通知

各县市区建设局，市属各开发区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潍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潍坊市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潍政[2013]31号），《潍坊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转型升级健康发展的意见》（潍政[2015]23号）关于全面推行绿色建筑，加快低碳生态城市建设工作要求，确保年度“211绿色低碳建筑行动”目标任务完成。为及时掌握相关工作动态，经市住建局局研究，决定自7月份起，启动“211绿色低碳建筑行动”项目进展情况月调度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建设局、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对项目的跟踪调度，根据《潍坊市2015年建筑节能工作考核要点》分解的任务量，积极组织筛选绿色建筑项目，纳入示范工程管理。指导项目实施单位有序推进，抓好项目调度工作。

　　二、统计上报工作由各县市区建设局主管科室牵头，项目实施单位积极配合。

　　三、请各县市区建设局、单位明确专人认真填写《2015年太阳能光热建筑一体化应用调度表》、《2015年211绿色建筑项目月报表》、《2014年度“211”绿色建筑项目进度表》，由分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按时报送。从7月份开始，每月20日前将当月情况电子版及时上报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节能与科技科邮箱。

　　联系人：李楠楠

　　联系电话：0536-8096956、

　　E-mail：wfjsjkjk@163.com

　　附件：1、2015年太阳能光热建筑一体化应用调度表（略）

　　2、2015年211绿色建筑项目月报表（略）

　　3、2014年度“211”绿色建筑项目进度表（略）

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5年7月27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9bd8668399054faf203a9cd272489d52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9bd8668399054faf203a9cd272489d52bdfb.html" \t "_blank)